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12-044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8月30日以书面、传真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2年9月4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庞惠民先生主持。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该修订稿已经中国证监会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载于巨潮网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12年9月28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决议经董事投票表决，以7票同意、 0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予以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五日